



家暴幸存者安全和自决

安全维权员如何帮助你

维权员能够:

- 讨论你的**安全担忧**
- 在整个法律程序中提供**情感支持**
- 提供有关**保护令**的信息
- 向其他法律、社会和/或支持服务和咨询团体**转介**

我们的目标是在保护你不受虐待和暴力攻击方面向你提供协助和支持。

无论是何种情形:

- 没有人应当被殴打、威胁或侮辱。
- 不是你造成的虐待。
- 你有权在无恐惧和暴力的环境中生活。
- 维权员可以帮助你。

Survivors and Advocates for Empowerment (SAFE), Inc.

PO Box 7412 • Washington, DC 20044 • phone: 202-879-7851 • fax: 202-879-1191 • www.dcsafe.org

资源（续）

咨询和个案管理

温特中心（Wendt Center）	204-5021
妇女中心（The Women’s Center）	293-4580
S.O.M.E.....	797-8806

法律服务

法律援助协会（Legal Aid Society）	628-1161
打破循环（Break the Cycle）	824-0707
城市面包（Bread for the City）	587-0525
阿尤达（AYUDA）	387-4848
家庭法律协助中心（Family Law Self Help Center）	879-1471
哥伦比亚特区犯罪受害者补偿计划（DC Crime Victims Compensation）	879-4216
哥伦比亚特区法院书记官办公室（DC Court Clerks Office）	879-0157
儿童支持（Child Support）	879-7868
VINE 受害者每日信息和通知（Victim Information and Notification Everyday）	877-329-7894
乔治王子县司法长官办公室（PG County Sheriff’s Office）	301-883-7005
乔治王子县家庭危机中心（PG County Family Crisis Center）	301-779-2100

咨询热线电话

同性恋全国热线电话（Gay & Lesbian National Hotline）	1-888-843-4564
全国青少年约会虐待热线电话（National Teen Dating Abuse Helpline）	1-866-331-9474
全国自杀预防热线电话（National Suicide Prevention Hotline）	1-800-273-8255
ACCESS 热线电话（ACCESS Helpline）	1-888-793-4357
危机宣传服务（精神健康部移动诊所）CPEP（综合性精神病急诊计 划）	673-9319
全国反家暴热线电话（National Domestic Violence Hotline）	1-800-799-7233

资源

哥伦比亚特区家暴受害者和普通收容所

注释：很多受害者通过申请犯罪受害者补偿计划（如有警察报告或临时保护令（TPO）/民事保护令（CPO））找到临时紧急情况收容所。

以下收容所通常不要求有此类文件：

露丝之家（House of Ruth）	667-7001
分机 515（有子女的妇女），分机 240（单身妇女）	
收容所热线电话（Shelter Hotline）	(800) 535-7252
凯尔瓦利妇女收容所（Calvary Women's Shelter） ...	289-2111
玛丽之家（Mary House）	635-9025
萨沙布鲁斯（Sasha Bruce）（仅限青年）	675-9340
DASH.....	462-3274
弗吉尼亚威廉姆斯（Virginia Williams）（无家可归的家庭）	202-724-3932
无家可归者收容所热线电话（Homelessness Shelter Hotline）	800-535-7252
圣安母亲之家（St. Ann's Maternity Home）（青少年母亲）	301-559-5500

哥伦比亚特区以外地区家暴受害者收容所

请注意，这些收容所可能并非总是接受来自其他地区（例如哥伦比亚特区）的受害者

门户（Doorways）（弗吉尼亚州）	703-237-0881
伯大尼之家（Bethany House）（弗吉尼亚州） ..	703-658-9500
ACTS-转折点（ACTS-Turning Points）（弗吉尼亚州）	703-221-4951
家庭危机中心（马里兰州乔治王子县）	1-866-382-7474
马里兰州露丝之家（House of Ruth—MD）（马里兰州巴尔的摩市）	410-889-7884
SARC（马里兰州贝尔艾尔市）	410-836-8430

下一步该怎么办？

无论你是否决定向警察报告发生的事件，你都可以在星期一至星期五正常营业时间（上午 8:30 至下午 4:30）前往其中一个家暴受害者接纳面谈中心（DVIC）。请告诉前台工作人员你希望与一位应召维权计划（OCAP）维权员交谈。

家暴受害者接纳面谈中心（DVIC）

DVIC 的维权员将：

- 提供有关临时和/或民事保护令的信息，并帮助你获得临时和/或民事保护令
- 向你提供有关法律程序的信息，包括刑事和民事法庭程序
- 帮助你与需要的支持人员联系，包括向你本人和你的孩子提供咨询服务；住宅；紧急情况收容所；向其他机构（例如犯罪受害者补偿计划）转介
- 协助你寻找安全的收容所和住宅
- 在整个程序中提供支持
- 解决你可能有的有关你本人或你的孩子的任何安全问题

哥伦比亚特区高等法院

DC Superior Court

500 Indiana Avenue, NW Suite 4550

Washington, DC 20001

电话：202-879-7857

传真：202-879-1191

Judiciary Square 地铁站 — 红线

Archives/Navy Memorial 地铁站 — 黄线和绿线

联合卫理公会医院

United Methodist Hospital

1310 Southern Avenue, SE

Medical Services Building, Room 311

Washington, DC 20002

电话：202-561-3000

Southern Avenue 地铁站 — 绿线

记录文件

施虐者经常会说谎和尝试诋毁受害者，致使受害者在决定报告虐待行为时没有人会相信他们。

你可以通过以尽可能多的方式记录虐待行为和施虐者无法找到和销毁文件的安全地点保存记录文件的方法保护自己。

记录虐待行为的一些方法：

- 保存虐待事件日记或日程表，尝试记住和写下过去发生的尽可能长时间的事件，包括在每次事件中目睹或听说虐待行为的证人姓名和联系信息。
- 在日记或日程表中记录电话号码和短信内容，包括施虐者与你联系时使用的电话号码。向你的电话公司索取你的通话记录副本。
- 将受伤情况、短信、毁坏的财物等拍照。家暴受害者接纳面谈中心（DVIC）维权员在需要时可为你拍照和保存照片。
- 如果你无法自己保存记录或这样做不安全，请你信任的人为你保存记录，并在发生新事件时向这个人报告更新的信息。
- 将所有法院记录副本（包括民事和刑事案例、你的医生、治疗师或急诊门诊的医疗记录以及家暴受害者维权机构的支持信函）保存在一起，放在安全的地点。
- 与警察联系，申请新犯罪报告，为每次虐待事件获得新报告号码和/或更新和补充诉状（如果申请民事保护令（CPO））。
- 打印施虐者发送的电子邮件、脸书或其他在线联系信息，并保存或存放在安全的地点。
- 不要删除施虐者发送的威胁、语音邮件、短信或联系信息，即使是尝试这样做也不要删除！

这听起来似乎很麻烦，但以后会节省你的时间，并在你需要协助时帮助你显示/证明虐待模式。

施虐者特征

不存在典型的施虐者。施虐者来自各种不同的社会经济背景、种族、宗教信仰。施虐者可能：

害怕失去控制
相信老一套性别角色
自尊心低下
相信情感压力是外界因素所致
可能在社交方面很孤僻
曾目睹父母之间的暴力行为或自己在儿童时期受过虐待
对两人之间的关系有不现实的期待
因自身的问题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责备他人

应当留意的迹象：

极端嫉妒和占有欲很强
控制行为
迅速进入与对方的关系
不现实的期待
孤独
虐待动物

**你不应当对他人的行为负责，
你不应当受到虐待。**

虐待方法

强制和威胁：威胁要做某种伤害你的事；威胁要离开或自杀；让你做非法或有损人格的事。

恐吓：通过表情、行为和/或手势、毁坏财物或拿出武器让你感到害怕。

情感虐待：贬低你；使你感到自己一无是处；让你认为自己是发疯；羞辱你；让你感到内疚。

孤立：控制你的行为、你的说话对象或与你见面的人；限制你去的地点；利用嫉妒作为这样做的理由。

最小化、抵赖、责备：将虐待说成小事；不认真对待你的担忧；抵赖有虐待行为；指责你造成虐待。

利用孩子：让你对孩子感到愧疚；利用孩子传递讯息；利用探访骚扰你；威胁要将孩子带走。

经济虐待：阻止你获得/保持工作；在工作中骚扰你，给你零用钱；将钱拿走；迫使你要钱或放弃你的钱款。

特权：像仆人一样对待你；作出所有的重大决定；确定关系和家庭内的角色。

当爆发争斗时

- 离开厨房、卫生间或任何有危险、锋利物品的地点。
- 规划最简单的逃生方法。确定一个能够迅速和安全地逃走的门或窗子。
- 找到一个你能够信任并帮助你和你的孩子的邻居、朋友或家人。
- 确定一个将发生的情形警告孩子或其他人的代码字和预定的计划。

如果你决定离开你的同居者，为安全作出规划

- 每一种情形都不同！与一位维权员讨论安全规划。如果未妥善规划，离家可能会对你和你的孩子具有风险。
- 存一些钱。即使每周只节省一点钱，你也需要自己有一些钱。
- 复制钥匙并复印租约和重要的文件，将它们交给你信任的人。

独自留在家中保证安全的方法

- 更换门锁和/或安装安全系统。
- 向你的维权员询问你的法律权利。如果你有保护你的法律文件，始终随身携带这些文件。
- 将临时保护令（TPO）/民事保护令（CPO）告诉邻居、朋友、同事、房东和家人，并将保护令副本交给他们。
- 将安全计划告诉孩子，并与孩子一起练习实施安全计划。
- 将你以前的同居者的照片给周围的人看。如果他/她前来，让他们拨打 911 号码报警。

保护你的财务和身份的方法

- 用随机选择的密码保护你的电子邮件、银行、电话、公用事业和所有其他账户，并经常更换密码。
- 索取你的信用报告，核实没有用你的名义开设账户。
- 向公司和警察报告任何可疑的活动。
- 不要在社交网站（例如 Myspace）上刊载任何个人或可识别身份的信息或照片，核实你的孩子也没有刊载此类信息。如果你在搬家，这一点尤其重要，因为你的施虐者可能利用此类信息找到你。

家庭法庭自助中心 JM 570 室

家庭法庭自助中心提供免费随访服务，向未聘请律师的人提供有关离婚、监护、探访和子女赡养费案件的一般法律信息。家庭法庭自助中心不提供法律咨询，亦不在法庭上代理任何人。

家庭法庭自助中心可：

- 向你提供有关哥伦比亚特区家庭法问题的信息
- 将你的法律权利和责任告知你
- 说明你的法律选择
- 帮助你确定哪些表格最适合你和如何填写这些表格
- 解释如何通过法院程序和了解具体步骤
- 将你转介至其他有帮助的中心和计划

家庭法庭自助中心
最高法院大楼 JM-570 室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30 至下午 5:00
*下午 4:30 之后不再接纳任何人

犯罪受害者补偿计划

犯罪受害者补偿计划（CVCP）向暴力犯罪受害者及其家人提供帮助。CVCP 为因犯罪需要接受的服务提供费用补偿。

某些 CVCP 涵盖的与费用相关的犯罪类型包括：

- 医疗和药物
- 精神健康咨询
- 失去工资
- 暂时紧急情况收容所（通常不超过 30 天）
- 搬迁费用（通常不超过 \$1,500）
- 因安全原因更换门窗和锁

你可以与你的维权员讨论 CVCP，求介，并开始填写申表。你需要提供某些信息，包括一份你的警察犯罪报告或保令（TPO）/民事保令（CPO），才能符合资格。

犯罪受害者补偿计划
Crime Victims Compensation Program
DC Court Building A
515 5th Street NW, Room 109
Washington DC 20001
电话：202-879-4216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5 时）

关系测试

是 否

你或你的孩子是否害怕你的同居者？

你的同居者是否阻止你见你的朋友和家人？

你的同居者是否批评你的外貌或举止？

你的同居者是否曾毁坏你的个人财物？

你的同居者是否曾强迫或迫使你进行性行为？

你的同居者是否不断查看并限制你的活动？

你的同居者是否在朋友、家人或陌生人面前使你感到难堪？

你的同居者是否威胁你、抓住你、推搡你、扼住你或打你？

你的同居者是否不允许你拥有钱或赚钱？

你是否有时用说谎来掩盖你的同居者的虐待行为？

你的同居者是否指责你有风流韵事或与人调情？

你的同居者是否利用你的药物滥用或 HIV/艾滋病状况作为控制或贬低你的方法？

你的同居者是否拒绝接受你终止关系或尊重你有个人空间的要求？

保护令信息

什么是民事保护令（CPO）？

CPO 是由法官签署向你提供长期法律保护的文件。CPO 最长可持续一年，并可返回法院要求延长。CPO 可按照你的需求制定，这意味着你可以要求获得你认为能够使你和你的亲人避开施虐者并感到更安全的保护措施。

你 = 原告

被你诉讼的人 = 被告

CPO 可以：

- 命令被告不得攻击、威胁、虐待或骚扰你
- 命令被告不得接近你、你的住宅、你的工作和任何你逗留很久的地方（例如，医生诊所或朋友家）
- 命令被告不得以任何方法接近你（包括通过第三方）或将接触限制在某些类型（例如仅限发送短信）
- 批准对未成年孩子的临时监护
- 为无监护权的父亲/母亲一方制定探访日程表
- 判定子女赡养费
- 命令被告在某些情况下离开住宅
- 命令被告接受家暴干预、吸毒治疗或其他类型的干预

什么是临时保护令（TPO）？

- TPO 是与 CPO 类似的命令，但仅延续 14 天。通常用于在紧急情况下保护你，直至你出庭参加 CPO 听证。TPO 申请可在申请 CPO 的当天下达。如有必要 TPO 可延续。几乎所有通过 CPO 提供的救济形式都可以通过 TPO 获得。

如何获得 CPO？

1. 在其中一个家暴受害者接纳面谈中心提交诉状（请求）。
2. 将文件“送达”给被告。
3. 两周后前往法院参加由法官主持的听证。

你 = 原告

被你诉讼的人 = 被告

**即使没有提交警察报告或没有人被拘捕，
你都可以申请民事保护令（CPO）。**

获得保护令无需缴纳费用。

时间	民事	刑事
3-6 六个月之后	不要求你做任何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刑事审判 ● 犯罪 3-6 个月之后，你需要在刑事审判时作证。建议你定期与美国联邦检察官办公室受害者维权员联系，获得有关即将开始的审判的信息。
审判后任何时间（如果施虐者被判有罪）	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审判前提交受害者影响声明 ● 召开审判听证
如果在第一次犯罪后重复犯罪，并且你有待决案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打电话给警察 ● 前往接纳面谈中心 ● 提交蔑视法庭动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打电话给警察，请求记录违规行为/拘捕施虐者（如果施虐者未逃跑） ● 前往接纳面谈中心 ● 打电话给你的受害者维权员和/或公诉人，告诉他们发生的情况 ● 可能可能要求你在听证上作证，以便拘捕施虐者。
第二次犯罪两周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参加蔑视法庭听证 	无

民事诉讼与刑事诉讼

- 民事诉讼是由你提起
- 家暴案件中的刑事诉讼不是由你提起，而是由政府提起

时间	民事	刑事
第 1 天: 出现家庭内部犯罪行为	建议打电话报警。即使你没有打电话报警，你也能够获得保护令。	必须报警。警察必须对施虐者提出刑事指控。不立即打电话报警可能会降低拘捕的可能性，因为可能丢失证据。
第 2 天: 下一个业务日或尽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前往其中一个家暴受害者接纳面谈中心 • 申请 CPO • 就当天发出 TPO 与法官交谈 • 与某人讨论子女赡养费和监护问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施虐者已被拘捕，等待美国联邦检察官办公室 (USAO) 上午打电话来 • 前往其中一个家暴受害者接纳面谈中心，与维权员交谈，并与首都警署 (MPD) / USAO 取得联系。
两周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民事保护令听证 • 你必须在你的诉状上所列的日期（通常为两周后）返回出席由法官主持的听证。一旦法官发出命令，除非施虐者违反命令，否则你无需返回法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刑事状态听证 • 可能达成认罪协议，包括延迟审判选择 • 安排审判日期 • 状态听证通常在传讯后约两周召开——你无需出席。

送达

为了继续民事案件，被你诉讼的人（“被告”）必须收到有人起诉自己的正式通知，他们必须在民事保护令（CPO）听证日期出庭。这称为“送达”。必须将法院文件“送达”给被告。**维权员将在其中一个家暴受害者接纳面谈中心与你见面时与你讨论送达和可供选择的方法。**

民事保护令（CPO）/ 临时保护令（TPO） 只有在已经送达给被告后才能强制执行！

谁可以将文件送达给被告？

- 一名并非证人、未参与诉讼的人，该人士年龄必须超过 18 岁*
 - 警察
 - 私人传票送达员
- * 必须由将文件送达给被告的人填写“送达回执表”，在表中签名，并将表格带至 CPO 听证。

谁可以接受送达文件？

- 被你诉讼的人
- 任何与你被诉讼的人同住、年满 18 岁或以上的人
- 被你诉讼的人的雇主

不允许做什么？

- 邮寄通知
- 将通知贴在你认为被告能够看到的位置
- 交给不与被告同住的朋友、同事或家人

即使被告拒绝做以下事，仍被视为已送达：

1. 接受通知
2. 阅读通知
3. 在通知上签名

即使被告做以下事，仍被视为已送达：

1. 将通知扔掉
2. 将通知撕掉

只要你适当填写“送达回执表”，在表中签名，并在 CPO 听证日期送交该表。

如果未遵守此类程序，你可能无法获得保护令！

违反保护令的行为

在送达临时保护令（TPO）或民事保护令（CPO）后违反命令是犯罪行为！你的施虐者可能因每次违反命令的行为受到六个月监禁或 \$1,000 罚款的处罚。

你应当始终随身携带一份 CPO。另外还可以将命令副本交给朋友、家人、同事、房东、保安和你的孩子的学校。

- 如果被告违反 CPO，则会因违反法院命令受到“蔑视法庭”指控。
- 如同任何其他犯罪行为一样，警察还可以因违反 CPO 拘捕被告。
- 如果被告使你感到害怕、使你面临危险、威胁你或伤害你，立即拨打 911 号码报警！
- 前往家暴预防中心（DVIC），并提出蔑视法庭动议，要求强制执行 CPO
- 出庭参加蔑视法庭听证或向警察了解违规报告的情况。

**请记住，
临时保护令（TPO）或民事保护令（CPO）无法阻止虐待行为，但是需要采取的一个重要步骤。请务必考虑为你的安全规划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如果施虐者没有被拘捕

警察报告分类！

请注意，如需警察采取行动拘捕你的施虐者，他们必须收到犯罪报告（例如，一般攻击、毁坏财物等），而**不是**家庭骚扰报告。家庭骚扰报告并非报告发生家暴犯罪的文件。

拘捕令

如果警察到达现场，但被告已逃跑：

- 警察将提交警察报告，并将警察报告号码给你，留作参考。
- 报告将被转交给发生犯罪所属警署的家暴调查员（刑警）。
- 调查员将对犯罪行为进行调查，并确定是否向被告发出拘捕令。
- 如果你在案件被指派和/或调查员获得拘捕令之前看到施虐者，你可以拨打 911 号码，请求实施“第二次出现拘捕”。

如需对报告进行后续追踪：

- 你的报告在 2-3 天内应当被指派给一名收到报告警区的家暴调查员。
- 与警区联系，询问报告已经转交给谁以及你是否能与该人士交谈。请注意，刑警的工作时间有时很不同（例如夜班），因此可能在办公时间内无法找到。
- 请务必随时准备回答刑警有关案件的问题，以便刑警能够获取拘捕令。
- 如果发生新的家暴犯罪行为（打电话、威胁）或有更多的信息，请务必打电话给你的刑警，向刑警提供新警察报告号码和信息。

第二次出现

如果被告返回你的居所，打电话报警。他/她将因“第二次出现”被拘捕。

当警察返回时，你应当有以前的警察报告号码（CCN）。

警察报告分类!

请注意，如需警察采取行动拘捕你的施虐者，他们必须收到犯罪报告（例如，一般攻击、毁坏财物等），而不是家庭骚扰报告。家庭骚扰报告并非报告发生家暴犯罪的文件。

如果施虐者已被拘捕

如果施虐者被拘捕，则会被送往最近的警署。因家暴被拘捕的人必须见法官，才能被释放。施虐者很可能要在监狱中过夜，第二天上午出庭。如果是周末，施虐者可能在星期六上午见法官，或者必须等到星期一上午。

拘捕可能只能暂时将施虐者带离你的家中或者阻止他/她接近你。

美国联邦检察官办公室（USAO）将决定是否对案件提出起诉。在很多情况下，此项决定不取决于你的愿望。如果他们决定不起诉，将无条件释放被告，并不会对他/她提出指控或安排进一步刑事法院出庭日期。

如果他们决定起诉你的施虐者，如果施虐者承诺将在被告知的日期出庭，则可能在审判开始前被释放。除非你的施虐者已经面临指控、在缓刑或假释期内或者因家暴重罪被拘捕，他们可能不会被监禁。如果施虐者在等候审判期间被释放，法院可能代表你发出刑事犯罪保护令或刑事犯罪不得接近命令。

如果发现施虐者有罪，可能会要求他/她参加施虐者治疗、可能会服缓刑或被监禁。

你的维权员将帮助你获取一份刑事案件信息文件，包括一份让你随身携带的刑事案件不得接近命令。

请记住，刑事案件不得接近命令与民事保护令不同。

首都警署（MPD）

法律要求警察

- 在任何申诉或家暴指称后准备一份报告
- 在离开现场之前将报告号码（CCN）告诉你
- 在你与他们交谈时将自己的姓名和标牌号码告诉你

哥伦比亚特区有强制拘捕法律，这意味着警察有责任通过拘捕或申请拘捕令（如果被告逃离现场）确保受害者的安全。警察必须调查和确定是否存在拘捕的合理根据。

如果存在拘捕的合理根据，法律要求警察实施拘捕，不考虑任何一方的愿望。

首都警署（MPD）的警察不得直接或间接地询问任何人的移民身份。

移民问题

向移民妇女和女孩提供直接法律服务和社会服务转介的法律和社会服务机构。

阿尤达（AYUDA）	202-387-4848
塔黑瑞司法中心 （Tahirih Justice Center）	703-575-0070
家暴资源项目（DVRP） （亚裔/太平洋群岛人）	202-464-4477